

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YCG-2022-094GC

采购单位：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2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17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29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29
第六章 评审	31
第七章 响应文件及质疑函格式与要求	4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磋商邀请）

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拟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YCG-2022-094GC
2. 项目名称：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86134.00元。
5. 最高限价（如有）：同采购预算。
6. 采购需求：本工程为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建设于林东镇。
新建6m路灯10套，4m路灯40套，维修路灯24套。具体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一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本项目资格审查标准详见磋商文件中第六章资格性审查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期限：2022年08月17日至2022年08月23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邮箱领取。本项目公告及确认参与时间为2022年08月17日至2022年08月19日（3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上午8:30至11:30时, 下午14:30至17:30，确认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此期间内，需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2795656821@qq.com，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登记。材料齐全后代理机构将竞争性磋商文件发送至邮箱（无须电话通知，当日受理后我们会尽快发出）。超过确认参与截止时间再递交的材料，不予接收。

①文件领取登记表（附件1）；

②领取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身份证明（附件2）；

③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注：本阶段仅针对参与投标的供应商进行登记，不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4. 售价：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四、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8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赤峰市巴林左旗林东镇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楼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2年08月2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赤峰市巴林左旗林东镇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地址：赤峰市巴林左旗

联系方式：高主任，047678911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赤峰市新城天义路西财富大厦A座5楼

联系方式：李志远，0476-828284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志远

联系方式：0476-8282842

附件1

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领取登记表

序号	供应商填写内容		备注
1	供应商名称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营业期限		
4	法定代表人姓名		
5	委托代理人姓名		
6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7	委托代理人邮箱		
9	备注		

授权委托书

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姓名）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ZYCG-2022-094GC）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委托代理人签署内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盖章签字后生效，在贵单位收到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或复印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或复印，且身份证号码必须清晰，不允许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扫描件或复印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或复印，且身份证号码必须清晰，不允许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或复印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或复印，且身份证号码必须清晰，不允许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扫描件或复印件 (本证件需直接扫描或复印，且身份证号码必须清晰，不允许粘贴)

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可不提供。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必要时还将邀请监督管理部门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竞争性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等要求参加开标，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4	评标方式	现场评标
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同文件提供期限）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注：各供应商应当在此时间前将纸质响应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8	投标（响应）文件数量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9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0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投标保证金	无
13	投标（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14	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三家，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15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6	兼投兼中规则	/
17	投标费用	1、中标服务费：中标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内工建协【2016】17号文件缴纳，未缴纳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2、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18	其他注意事项	1、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任何人的口头协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过期失效或无法辨识的，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政策和条款规定，其响应文件及相关材料有可能被拒绝，或者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受到相应处罚。

二、投标须知正文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采购项目是以竞争性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

2.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投标费用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 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竞争性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 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成分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6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注：本条适用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7.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踏勘

8.1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 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同时在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11.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及目录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投标报价

12.1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

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1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包装、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1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盖章后递交，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5.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响应文件装订

（1）响应文件要求制作规格幅面一致，供应商自行提供的其他资料附于“响应文件组成”要求的内容之后。

（2）响应文件按照“响应文件组成”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编页，页码必须连续（所附的图纸、不能重新打印的资料和印刷品等除外）、装订成册（不可活页）。

（3）响应文件封面上均需分别注明“采购人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等信息。

（4）响应文件装订成【一式三份（一正两副）】（A4纸）。磋商文件第七章给定格式内要求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及签字的，响应文件正本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签字，正本的复印件可以作为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供应商愿意提供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其他资料，可视各自的情况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其他磋商资料一致，附于响应文件之后，与其他磋商资料页码统一编目、编码、编页装订。

16.2 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将其响应文件密封并在外包封上加盖公章。供应商另行提供的原件资料单独提交，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里。

16.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16.4 供应商提供的原件资料（如有），提交时需附有原件明细表，表中注明：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文件名称、份数或证件人员姓名等信息。

17. 样品（演示）

17.1 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17.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17.3 评审结束后，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成交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注：本条适用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交样品的项目。

18. 开标、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发放

18.1 开标程序及相关说明

（1）主持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①宣布开标纪律；
- ②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③宣布供应商名称；
- ④由采购人或监督人检查纸质标书密封情况，无异议后拆封响应文件；
- ⑤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竞争性磋商小组。

（2）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①逾期送达或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
- ②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开标会的。

（3）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供应商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4）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异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8.2 评审（详见第六章）

18.3 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发布相同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发布相同媒体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18.4 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后发布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19. 询问、质疑与投诉

19.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19.2 质疑

（1）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事实依据；
- ⑤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5）供应商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详见第七章）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联系部门、电话、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 合同要求

1. 一般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 具体格式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 《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 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间及服务完毕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监督检查。

合同文本（示范文本）

（如使用其他合同文本不允许违背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

甲方：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乙方：

为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确保安全生产，提高工程质量，甲方将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承包给乙方，现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二、工程内容：本工程为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新建6m路灯10套，4m路灯40套，维修路灯24套。

三、工期及质保期：

1、本工程于 年 月 日开工至 年 月 日完成。

2、因乙方施工组织等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每延期一天，乙方按承包总价的____%支付给甲方做违约金。

3、因不可抗力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可适当延长工期。

4、本工程质保期__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四、合同价格与付款方式：

1、合同金额：_____。

2、付款方式：见商务要求。

五、关于质量的约定：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规定施工，质量须达到相关验收标准合格。

2、施工过程中，如施工质量达不到要求，甲方有权更换施工班组。如因施工原因造成返工或质量问题，乙方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3、工程质量按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所使用的材质必须符合消防规定的等级标准，整体工程要求达到有关部门验收通过的标准。如验收一次通不过，乙方承担维修所需的所有费用，直至验收通过，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4、质保期内，如因乙方施工的原因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接到甲方维修

通知24小时内到现场进行维修。如乙方不安排人维修，甲方自行安排其他人员进行维修，发生的费用双倍由乙方承担。如因其他原因出现问题，如出现墙体脱落，造成人员伤亡、车辆损坏等由乙方负责。乙方也应安排人员进行维修，甲方支付维修成本。

六、关于安全的约定：

1、乙方对所有参施人员进行安全保险，办理施工安全保险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2、施工期间，乙方必须按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施工，同时对班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安全帽、安全带及安全大绳等）。甲方将不定期对安全措施进行检查，若发现违章作业，不按规定系带安全防护用品的，甲方将给与乙方经济处罚。

3、若发生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处理善后事宜。

七、甲乙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为乙方提供施工所需条件等。

2、按合同规定付款。

（二）、乙方职责：

1、本合同签订后应及时与所有参与施工的操作人员签订用工协议和安全责任书，交甲方备案。

2、严格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文明施工和综合治理规定，服从甲方及建设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接受整改意见，限时完成整改，确保安全及施工质量。

3、施工现场所有的安全设施，机具电器进行先查看，后使用，如发现事故隐患，应及时处理并向甲方报告。在安全没有保障情况下，不准施工。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机械带病运转。凡违章、违规作业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及肇事者承担全部责任。

八、违约责任：合同签订后，双方不得违约。如有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建设于林西县。新建 6m 路灯 10 套，4m 路灯 40 套，维修路灯 24 套。

二、采购要求

（一）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40日历日内完工。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付合同金额的 97%, 剩余 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付清。
验收要求	中标人应负责与相关部门对接，保证验收合格。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它	1、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2、缺陷责任期：竣工验收合格后24个月。
	3、最高限价依据的规范及定额： (1) 《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7年） (2) 《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7年）； (3)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4、合同价款的调整：图纸变更、工程量误差和材料价格变动据实调整合同价格。

(二) 技术要求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技术要求
★	1	1、施工要求：成交供应商须保证所用机械器具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要求。供应商应按照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设计图纸及采购人要求进行施工。竣工验收前，成交供应商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人员的全部安全，同时必须采取有效的措施，保证建筑物主体结构不受到损害，如发生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质保要求：按国家相应标准执行。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维护。若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派人到现场进行处理，达到采购人满意。 3、材料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所用材料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定和健康环保要求。施工过程中，成交供应商所用材料经采购人代表同意方可购买。成交供应商负责材料的合格性，如发生一切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施工过程中，所引起的噪音污染、环境污染等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妥善处理，如发生一切因安全文明产生的事故、纠纷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责任。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

- （1）企业法人：需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机关法人：需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 （3）事业单位法人：需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4）社会团体法人：需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其他组织：

- （1）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需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3）农村承包经营户：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注：法人的分支机构（分公司）不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5. 信用记录查询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渠道：（1）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特定资格要求：详见资格性审查表；

7.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磋商内容及说明

5.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

5.2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和内容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有关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任何内容进一步审查。如果因为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提供虚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3磋商小组可对以下内容进行磋商：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9. 废标（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4）法律、法规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10. 定标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

（<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

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竞争性磋商

（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 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 汇总、排序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见第五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0或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见第七章格式十一）
特定资格要求	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应提交的证明材料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一响应文件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不收取。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投标报价	首轮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高于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响应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等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16.1和16.2款的要求。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七章格式十四）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技术规格响应表”、响应文件中明确所投的工程量；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服务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详见第六章评审要求第6、7条）

表三详细评审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满分100分，其中： 1、报价部分10.0分 2、技术部分80.0分 3、商务部分10.0分
报 价 部 分	投标报价得分 (10.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技 术 部 分	技 术 响 应 程 度 (24.0分)	根据所投工程内容的详细描述进行评审：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4分。 注：投标预算若有任何一项负偏离或技术偏离表未按照格式要求填写内容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对 施 工 技 术 方 案 (包括施工部署) 进 行 评 审 (7.0 分)	①工技术方案非常合理且能指导施工，内容非常具体且有针对性，施工部署非常全面的，得7分； ②施工技术方案比较合理且能指导施工，施工措施、施工部署比较全面的，得5分； ③施工技术方案基本合理，对施工指导性基本可行，施工措施、施工部署基本合理的，得3分； ④施工技术方案一般合理，对施工缺乏指导性，施工措施、施工部署一般合理的，得1分； ⑤施工技术方案、施工措施、施工部署存在明显错误或未提供的，得0分；
	特 点 和 难 点 分 析 透 彻，相应采取的对策、施工组织管理 措施 (7.0分)	①项目特点和难点分析透彻，相应采取的对策、施工组织管理措施论述科学、合理得7分； ②比较科学、合理的得5分； ③一般科学、合理的得3分； ④分析比较透彻，采取对策、施工组织管理措施论述不科学、不合理得1分； ⑤未提供得0分；
	对质量承诺及保证 措 施 进 行 评 审 (7.0分)	①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质量保证措施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编制且针对性非常合理的，得7分； ②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质量保证措施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编制且针对性比较合理的，得5分； ③质量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施工技术规范、标准编制且针对性基本合理的，得3分； ④质量承诺一般合理，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合理，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 ⑤对质量无承诺或质量保证措施未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得0分；
	对施工主要工序进 行评审 (7.0分)	①施工主要工序阐述非常明晰、全面、合理，主要施工方法非常得当，且对本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非常明确深入的表述，对施工难点的解决方案非常可行的，得7分； ②施工主要工序阐述比较明晰、全面、合理，主要施工方法比较得当，且对本项目关键技术、工艺有比较明确的表述，对施

		工难点的解决方案比较可行的，得5分； ③施工主要工序阐述基本全面、合理，主要施工方法基本得当，对施工难点的解决方案基本可行的，得3分； ④施工主要工序阐述一般明晰、全面、合理，对本项目关键技术、工艺了解一般，对施工难点的解决方案一般可行的，得1分； ⑤施工主要工序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0分；
	对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审（7.0分）	①施工进度计划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非常清晰、合理，并能指导施工且针对性非常合理的，得7分； ②施工进度计划按采购文件要求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比较清晰、合理，并能指导施工且针对性比较合理的，得5分； ③施工进度计划按采购文件要求安排，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基本合理，针对性基本合理的，得3分； ④施工进度计划安排一般合理，工序搭配逻辑关系和关键线路一般合理，针对性一般合理的，得1分； ⑤施工进度计划不合理或未提供施工进度计划的，得0分；
	对安全文明施工保证措施进行评审（7.0分）	①安全文明施工方案非常具体、完整、可行，保证措施非常合理、先进、针对性非常强的，得7分； ②安全文明施工方案比较具体、完整、可行，保证措施比较合理、针对性比较合理的，得5分； ③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基本具体、完整、可行，保证措施基本合理的，得3分； ④安全文明施工方案一般，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的，得1分； ⑤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和保证措施不合理或未提供的，得0分；
	对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进行评审（7.0分）	①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非常合理、可行，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本项目要求，劳动力、施工机械搭配非常合理、准确的，得7分； ②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比较合理、可行，与施工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本项目要求，劳动力、施工机械搭配比较合理、准确的，得5分； ③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基本合理、可行，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劳动力、施工机械搭配基本合理的，得3分； ④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一般合理、可行，劳动力、施工机械搭配一般合理的，得1分； ⑤劳动力安排和施工机械投入计划与施工进度计划不能呼应或未提供的，得0分；
	对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进行评审（7.0分）	①环境保护措施非常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措施非常可行的得7分； ②环境保护措施比较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措施比较可行的得5分； ③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安全得力，降低环境污染措施基本可行的得3分； ④环境保护措施一般，降低环境污染措施一般可行的得1分； ⑤环境保护措施不合理，降低环境污染措施不可行，或未提供的，得0分。

商务部分	同类业绩 (10.0分)	投标供应商上三年度具有同类业绩的，每有一项业绩得5分，本项最高10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	--

第七章 响应文件及质疑函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 六、“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 七、“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八、“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九、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 十、特定资格要求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首轮报价表
- 十五、分项报价表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等
-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巴林左旗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 按照已收到的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

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成交后执行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 我方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 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 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要求更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 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 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代表 身份证扫 描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 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五：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 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 表人		员工总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 行			
开户银 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格式六: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七: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的证明材料

格式八: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格式九：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正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项目编号：ZYCG-2022-094GC），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可以仅填写前部分,至少两个汉字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X9cc

查询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登录](#) [注册](#)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政府网站
找错



信用中国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XX公司

查询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XX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XX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0年02月11日 09:10:00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格式十二

特定资格要求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单位的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十六：

首轮报价表

采购编号：ZYCG-2022-094GC

项目名称：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工期	施工地点
1	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表（投标预算）
工程量清单附于采购文件后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服务期限、服务地点、投标有效期、租赁资金支付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2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具体技术要求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采购文件具体技术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1. 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 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2. 如供应商成交, 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 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各类证明材料

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其他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太阳能庭院灯新建工程

标段：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m						
1	030412007001	一般路灯	1. 名称:太阳能庭院灯 2. 规格:60W、LED灯（含太阳能电池板、蓄电池） 3. 灯杆材质、规格:6m 4. 灯架形式及臂长:单臂	套	10			
2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 材质:拆除路面面层 2. 厚度:10cm水泥砖+20cm砂砾垫层	m2	6.4			
3	040101001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1m 内	m3	4.48			
4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旧路材料(道碴) 2. 运距:5Km内	m3	6.4			
5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预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4.48			
6	010516002001	预埋铁件	1. 钢材种类:详图纸及施工说明 2. 铁件尺寸:8mm*350mm*350mm	t	0.1			
7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直径: 14 级别: RRB400	t	0.4			
		分部小计						
		4m						
8	030412007002	一般路灯	1. 名称:太阳能庭院灯 2. 规格:40W*2、LED灯（含太阳能电池板、蓄电池） 3. 灯杆材质、规格:4m 4. 灯架形式及臂长:单臂	套	40			
9	041001001002	拆除路面	1. 材质:拆除路面面层 2. 厚度:10cm水泥砖+20cm砂砾垫层	m2	25.6			
10	040101001002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1m内	m3	15.36			
11	040103002002	余方弃置	1. 废弃料品种:旧路材料(道碴) 2. 运距:5Km内	m3	25.6			
12	010501003002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预拌 2. 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m3	17.92			
13	010516002002	预埋铁件	1. 钢材种类:详图纸及施工说明 2. 铁件尺寸:	t	0.4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太阳能庭院灯新建工程

标段：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2				
1.2	031302001002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1				
2	031302005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5				
3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8				
4	03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				
5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1				
6	03B002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				
7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8	031302002002	白天在地下室施工增加费						
9	031302005002	冬季施工增加费						
合 计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 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 也可只填“金额”数值, 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标段：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太阳能庭院灯维修工程

标段：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03130200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1	031302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2				
1.2	031302001002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1				
2	031302005001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5				
3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8				
4	03B001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				
5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1				
6	03B002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技术措施项目人工费	0				
7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8	031302002002	白天在地下室施工增加费						
9	031302005002	冬季施工增加费						
合 计								

注：1. “计算基础”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可为“定额基价”、“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其他项目可为“定额人工费”或“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表-11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太阳能庭院灯维修工程

标段：巴林左旗公共租赁小区二期太阳能路灯改造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